

# 暴徒狂掙磚 警司：肩背遭擊中

## 指示下屬驅散示威者 「三文治式」防線免暴亂擴至油麻地



旺暴案 審訊

包括「本土民主前線」前發言人梁天琦等5名激進示威者，涉參與2016年農曆新年旺角暴亂，被起訴煽動暴動、參與暴動、非法集結和襲警等罪名，案件昨日在高等法院續審。警司莫慶榮繼續作供指，示威者用磚頭向警方瘋狂襲擊，他肩膊背後亦被磚頭擊中，遂指示下屬警員「打倒嘍暴徒」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 杜法祖



警司莫慶榮指暴徒向警方防線瘋狂掙磚。



旺角暴亂中，有暴民向警員擲磚頭。 資料圖片

當晚負責指揮警方防線的西九龍機動部隊高級警司莫慶榮作供指，2月9日凌晨時分警方防線由砵蘭街向前推進時，接到消息有警員開槍，故他決定與其他警員推進至亞皆老街，打算查看開槍事件。「開槍槍，呢個時候就比較亂。」

約凌晨2時半，亞皆老街及彌敦道的路口有大量人群聚集，彌敦道的車輛未能暢通行駛，莫警司供述，他帶同部分機動部隊警員，將霸佔道路的人群推往行人路，以及把路上雜物移除，而當時現場有逾七百人。莫稱曾一度成功將人群推至行人路上，惟示威者隨後又再重新霸佔道路，將垃圾桶及巴士站欄杆等大型物件放在彌敦道的南行線，然後向警方防線投擲硬物。

設下防線，向山東街方向推進，「目的係唔想暴徒落油麻地。」

莫形容「暴徒有罷休，繼續向警方擲磚頭，狙擊警方防線，磚頭數量非常之多」，其間他本人亦被兩塊磚頭擊中右肩膊後方。

「打倒嘍暴徒」，他昨於庭上解釋「好想盡快驅散(人群)」，「係打走佢哋、打散晒佢哋嘅意思。」

# 機場貨站7小時奪兩命 一夾斃一猝死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蕭景源)機場超級一號貨運站，前晚至昨日凌晨7小時內先後揭發兩宗命案。一名搬運工人在冷藏庫工作期間，意外被夾在鋼門與一個空運貨櫃之間重傷昏迷，送院搶救無效證實不治，勞工處已勒令停工調查事故原因。

工人疑按錯電掣夾死自己 現場消息指，死者事前單獨工作，不排除在按動電掣關閉冷藏庫鋼門時意外將自己夾死，事件無可疑，惟事故原因仍有待當局包括勞工處作進一步調查。死者家屬昨晨到葵涌公眾殮房認屍，神情哀傷。



接連發生兩宗奪命事故的機場超級一號貨運站。 電視截圖



被裁判官發出拘捕令的沈泰鋒。 資料圖片

「傘兵」出庭又甩底 官發拘捕令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杜法祖)2015年以「傘兵」姿態出選土瓜灣北區議會選舉落敗的沈泰鋒，未有按規定於限期內提交選舉申報表，被廉政公署檢控違反《選舉(舞弊及非法行為)條例》，案件經過多次押後，昨再於沙田裁判法院提訊，惟沈泰鋒早上致電法院稱正在醫院留醫未能到庭。署理主任裁判官蘇文隆直指，沈由上次提訊至今，已有一個多月，但仍未聘請律師，決定向他發出拘捕令，明言「如果有需要，被告可在醫院的羈留病房休養」。

7度押後又稱病 官：可入羈留病房

26歲被告沈泰鋒曾經7度要求押後案件以申請法律援助，惟申請最終被法律援助署拒絕。裁判官早前曾質疑被告為何不盡快聘請私人律師，令案件被無理拖延。他指對上一次押後是法庭容許被告聘請律師代表，但昨日依舊未有律師到庭。法庭昨開庭後兩度叫喚被告沈泰鋒，均沒有人回應，亦沒有律師代表他應訊。裁判官蘇文隆指，法庭總務處昨晨10時收到被告來電，指他正在沙田威爾斯醫院留醫，未能到庭。蘇官指，若被告已聘用律師，即使本人未能到庭，亦應有律師代表他，決定向被告發出拘捕令，取消他的擔保，「如果有需要，羈留病房隔離者。」

失竊620萬珠寶變223萬 警緝拖篋南亞漢 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蕭景源)紅磡一間押運公司前日報警曝光的620萬元珠寶失竊案，警方昨凌晨將原本報稱620萬元貨品總值，更正為223萬元，共涉及2,000件首飾，同時已掌握一名相信是南亞裔涉案男子資料，他年約40歲至60歲，身高約1.7米，略肥身材，案發時戴口罩和白色帽，身穿藍色外衣、黑色褲、黑色鞋及拖一個大行李篋，目前正設法追查其下落。

## 警扣非法拖網捕魚船拉7人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劉友光)一艘內地漁船，涉嫌本周三(7日)非法闖入本港大鵬灣水域，並以嚴重破壞海底生態的拖網方式非法捕魚，水警扣留漁船並拘捕船上7名內地男漁民。漁護署經跟進調查後，認為有證據落案起訴漁民有關罪名。



非法以拖網捕魚的內地漁船，被拖返馬料水水警基地扣查。 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

漁護署：有證據落案起訴 本周三(7日)下午，水警在大鵬灣水域進行反非法捕魚行動。及至當晚9時許，水警人員在吉澳以東海面發現該

根據修訂的《漁業保護條例》(第一百七十一章)的附屬法例，本港早於2012年12月31日起，嚴禁在本港水域以拖網方式捕魚，違者一經定罪，最高可被判處罰款20萬元及監禁6個月。

## 收「毒枕頭」郵包 大專女被捕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蕭景源)一個由加拿大溫哥華寄來港，報稱是兩個枕頭的郵包，上周五(本月2日)在機場貨運站例行抽查時，揭發內藏4包經真空包裝的大麻花，共重約兩公斤，市值約37萬元。海關毒品調查科接獲線報，及至昨日在沙田大圍新翠郵政局埋伏，當一名女子前來領取涉案郵包時，隨即將其拘



女大專生到郵局領取郵包時當場斷正被捕。

## 3警申上訴許可 質疑原審官認錯人

七警 7名警務人員因毆打違法「佔中」示威者曾健超，去年2月在區域法院被裁定襲擊罪成。上訴庭昨開庭聽其中3名警員白榮斌、陳少丹和關嘉豪的上訴許可申請，理據包括原審法官法官不恰當地用無綫電視新聞片段，來對比其他新聞片段的真確性，以及原審法官認錯人。上訴庭押後裁決是否批准3人上訴。

黃偉豪。代表白榮斌的資深大律師黃敏杰指，無綫新聞片段有49秒被遮擋，認為期間或有其他警員加入隊伍，亦有人離開大隊，而白榮斌就在49秒遮擋片段後離開現場，上訴庭副庭長倫明高質疑沒有證據證明此說，黃大狀答「很大機會當時已離開」。

時似乎沒有人提出過，屬新的陳述，辯方同意原審時未有提及。辯方續指，在新聞片段中，原審法官認為是白榮斌的人，當時身穿的是黑色粉紅色橫間衣服，而兩種顏色的比例幾乎一樣，而粉紅色中間看不到有紅線。倫明高質疑，該名警員也是跟白榮斌一樣有戴黑色手套，但辯方指這款手套在警界也有很多人士使用。

將兩人案發前所穿着的鞋，跟案發時毆打的人作對比，做法並不穩妥。另外，陳少丹被控多一項普通襲擊罪，辯方認為原審法官只相信曾健超的說法，沒有其他證據支持陳少丹曾掌摑曾健超。白榮斌原本以5萬元人事及5萬元現金擔保，昨向法庭申請改為10萬元現金擔保，獲上訴庭批准。

## 網台主持賄選 上訴定罪不變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葛婷)網台OurTV主持人鄭永健被控賄選多名「本土派」成員參選區議會，其中「全民自發」的顧家豪及陳建隆接受方案，派人參選，鄭答應支付3.6萬元首期款項予參選。3人經審訊後被裁定串謀選舉舞弊等罪成判囚，各人不服定罪，早前提出上訴，上訴庭法官昨頒下書面判決，維持原判，定罪不變，但批准減刑，鄭永健由原本判監4年減至3年3個月；顧陳兩人由原本分別判監兩年半及兩年4個月，同減至兩年。



上訴獲減刑的網台主持鄭永健。 資料圖片

上訴庭副庭長楊振權在判詞中解釋，原審法官指鄭永健的出資絕非選舉捐贈，而是誘使他人參選的報酬，裁決絕對正確。《選舉(舞弊及非法行為)條例》的立法原意十分明確，候選人不得因參加選舉而得益，任何人故意作出條例所禁止的舞弊行為，目的之一是為了某人或某團體的個人得益，他就是舞弊地作出該些行為，構成違反條例禁止的罪行。3名上訴人的理據無一成立，駁回定罪上訴。